

证券代码：831370 证券简称：新安洁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重庆新安洁景观园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新安洁景观园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5年7月3日上午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赵晓光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注册地址由重庆市渝北区人和镇加新仁和欣座2幢负1-19号变更为重庆市北部新区黄山大道中段64号3幢。

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第一章第四条“公司住所：重庆市渝北区人和镇加新仁和欣座2幢负1-19号。”

修改为：“公司住所：重庆市北部新区黄山大道中段64号3幢。”

《公司章程》第三章第一节第十七条“公司新增发行股票时，原股东是否有优先认购权由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

修改为：“公司新增发行股票时，不授予原股东优先认购权。”

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三、备查文件

重庆新安洁景观园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新安洁景观园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三日